



第三十一届世界卫生大会



WHA31·55

1978年5月24日

妇 幼 卫 生

第三十一届世界卫生大会，

认识到母亲和儿童是有特别卫生需要并面临严重危险的特别容易患病的人群；

关切主要由于营养不良和感染的相互作用，伴随不利的环境因素和不充足的卫生保健及社会服务工作，所引起的大量而严重的妇幼卫生问题；

认识到家庭卫生对学龄前儿童和学龄儿童，对以后成年人的健康，以及子孙后代的生活素质，特别是对婴儿具有极太的重要性；

考虑到一九七九年已被宣布为“国际儿童年”，其意义和目标应成为继续行动的动力，这种行动由于其广泛性和连续性将使这种愿望成为现实；

深信要实现世界卫生组织“到二〇〇〇年时人人健康”的社会目标，需要立即采取实际措施，保证全世界的母亲和儿童都能达到适宜的健康水平；

1. 敦请各会员国高度重视妇幼卫生，包括学校卫生，把它作为各国全面卫生和社会经济计划和规划的一部分，特别是要把它放在旨在通过加强基层卫生工作来扩大卫生医疗范围的政策的基础上；在这方面：

(1) 开展并进一步发展促进家庭卫生，特别是妇幼卫生的社会的、立法的、教育的、预防的和治疗的措施，重点是营养、传染病的防治和家庭生活的教育，以及适合当地社会、经济情况和分娩、抚育儿童的风俗习惯等问题；

(2) 在促进妇幼卫生方面，会员国之间和与世界卫生组织开展合作；

2. 要求总干事：

(1) 加强与各国的技术合作，以加强作为基层卫生重要组成部分的国家妇幼卫生规划，并为此目的鼓励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特别是要支持为提高妇幼卫生和人员培训效率和效果所采取的措施，并支持在妊娠、围产期、婴儿、儿童和青少年等重点问题方面交流有关知识和发展适宜技术；

(2) 通过区域委员会和会员国的专家会议，推动妇幼卫生特别是基层卫生工作规划的制订

